华商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2015年第1号）

基金管理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华商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于2011年3月23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1】440号文核准募集，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11年5月31日生效。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申购基金时应当认真阅读招募说明书。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测其未来表现。

本摘要根据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编写，并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合同是约定基金当事人之间权利、义务的法律文件。基金投资人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本基金合同的当事人，其持有基金份额的行为本身即表明其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并按照《基金法》、基金合同及其他有关规定享有权利、承担义务；基金投资人欲了解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利和义务，应详细查阅基金合同。

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4年12月1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4年9月30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1.名称：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28号中海国际中心19层
3.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28号中海国际中心19层
4.法定代表人：李晓安
5.成立时间：2005年12月20日
6.注册资本：壹亿元
7.电话：010－58573600　传真：010－58573520
8.联系人：周亚红
9.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46％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4％
济钢集团有限公司	20％

10.客户服务电话：010－58573300　400－700－8880（免长途费）

11..管理基金情况：目前管理华商领先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盛世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动态阿尔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产业升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主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华商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华商价值共享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华商大盘量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红利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优势行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双债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创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华商新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商新锐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华商未来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基金管理人主要人员情况
1.董事会成员

李晓安：董事长。男，清华大学EMBA。现任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党委书记；历任天水市信托投资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书记，天水市财政局副局长、局长、党组书记。

郭怀保：副董事长。男，硕士研究生学历，工程师。现任中国华电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总经理，执行董事、党组成员，川财证券经纪有限公司董事长，永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曾就职于新疆奎屯河水电站、伊犁电力局、伊犁二电厂；历任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华电集团发电运营有限公司总经理，烟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张俊芳：董事。男，硕士研究生学历，教授级高级政工师。现任济钢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董事；曾就职于山东省广饶县第六中学、济南钢铁总厂职工大学、济南钢铁总厂；历任济钢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党办、公司办主任，工会主席，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董事。

韩鹏：董事。男，工商管理硕士。现任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曾就职于甘肃经济管理干部学院、兰州信托上海武昌路营业部、闽发证券公司，历任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管理部总经理、总裁助理兼投资总监。

徐国兴：董事。男，工商管理硕士。现任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曾就职于招商银行兰州分行、甘肃省国税局、中国化工集团，历任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委托投资部总经理、投资副总监。

刘晖：董事。男，大专学历，经济师。现任中国华电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组成员；曾就职于黑龙江省火电第二工程公司，历任团委干事、团委副书记、宣传副部长、办公室副主任、党总支书记；黑龙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任金融产业部经理；黑龙江龙电典当公司，任总经理；华信保险经纪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总经理。

王锋：董事。男，硕士研究生学历。现任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曾就职于首钢设计总院、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历任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投资管理部总经理、投资总监、副总经理。

曲飞：独立董事。男，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北京亿路特通新材料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亿阳汇智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南京长江第三大桥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亿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裁；曾就职于江苏盐城悦达集团、亿阳集团经贸公司；亿阳交通股份有限公司，任副总裁、总裁；亿阳信通股份有限公司，任董事、副总裁。

马光远：独立董事。男，经济学博士。现任北京中视旭晨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法律合规高级战略顾问，中央电视台财经评论员。曾就职于浙江省嘉兴市乡镇企业局、北京市境外融投资管理中心、北京市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方国春：独立董事。男，博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现任英大泰和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业务总监兼法律合规部总经理；曾就职于国家教育委员会政策法规司，任副处长；中国光大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任总经理助理；国家留学基金委中澳项目办公室，任副主任；长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任项目中心经理；历任英大泰和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法律合规部主任、人力资源部主任、职工监事。

戚向东：独立董事。男，本科学历，研究员、高级会计师。现已退休，曾就职于河北省宣化钢铁公司，任管理干部；河北省冶金工业厅，任经济研究室主任；冶金工业部经济调节司，任副司长；国家冶金局体改法规司，任副司长；中国钢铁工业协会，任常务副秘书长；冶金经济发展研究中心，任党委书记。

2.监事会成员

苏金奎：监事。男，本科学历，会计师。现任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会计师；曾就职于金昌市农业银行、化工部化工机械研究院、上海恒科科技有限公司；历任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职员、计划财务部会计、副总经理、总经理。

李亦军：监事。女，会计专业硕士，高级会计师。现任中国华电资本控股有限公司机构与风险管理部部门经理；曾就职于北京北奥有限公司、中进会计师事务所（后并入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中瑞华恒会计师事务所；历任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部门经理，华电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企业融资部部门经理。

徐亮天：监事。男，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会计师。现任济钢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处处长，历任济钢集团有限公司财务处物价科科员、成本科科员、科长、财务处副处长等职务。

3.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王锋：董事、总经理。男，硕士研究生学历。曾就职于首钢设计总院、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历任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经理、投资管理部总经理、投资总监、副总经理。

周亚红：督察长。女，经济学博士。2011年7月加入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云南财经大学金融系副教授，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TA主管、产品设计师、渠道主管、市场部副总经理，国金通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筹）总经理助理等职务。

陆涛：副总经理。男，2006年5月加入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运营保障部总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运营总监。曾任裕翔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系统管理员，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高级系统管理员。

田明圣：副总经理。男，经济学博士。2007年7月加入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发展部总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兼研究总监，华商领先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华商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华商价值共享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华商优势行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曾就职于中石油财务公司从事金融与会计研究工作、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事产品设计和研究工作、西南证券投资银行部从事研究工作。

梁永强：副总经理。男，经济学博士。2004年7月加入华商基金管理公司筹备组，公司成立后历任投资管理部副总经理、量化投资部总经理，现任华商动态阿尔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华商主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华商新锐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华商未来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曾就职于华龙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担任研究员、高级研究员。

4.基金经理

刘宏先生：管理学硕士，具有基金从业资格。特许金融分析师（CFA）。曾任中国移动通信集团公司项目经理、云南国际信托公司资产管理总部高级分析师。2008年4月，加入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公司投资管理部－总经理，历任行业研究员、2009年11月24日起至2011年5月30日担任华商动态阿尔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自2011年5月31日起，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自2012年4月24日至2013年12月10日，担任华商产业升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自2013年2月1日至今，担任华商盛世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自2014年3月18日至今，担任华商创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未发生基金经理变动情形。

5.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本基金投资采取集体决策制度，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的姓名及职务如下：

王锋：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

田明圣：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研究总监、兼研究发展部总经理、华商领先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华商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华商价值共享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华商优势行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梁永强：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量化投资部总经理、华商动态阿尔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华商主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华商新锐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华商未来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刘宏：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总经理、华商盛世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华商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华商创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梁伟泓：华商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华商双债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王华：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证券交易部总经理；

上述人员之间无近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一）基金托管人情况
1.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建设银行）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成立时间：2004年09月17日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贰仟伍佰亿壹仟零玖拾柒万柒仟肆佰捌拾陆元整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基金托管资格批文及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12号
联系人：田青
联系电话：(010) 6759 5096

中国建设银行拥有悠久的经营历史，其前身“中国人民建设银行”于1954年成立，1996年易名为“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是中国四大商业银行之一。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由原中国建设银行于2004年9月分立而成立，承继了原中国建设银行的商业银行业务及相关的资产和负债。中国建设银行(股票代码：939)于2005年10月27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是中国四大商业银行中首家在海外公开上市的银行。2006年9月11日，中国建设银行又作为第一家H股公司晋身恒生指数。2007年9月25日中国建设银行A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并开始交易。A股发行后中国建设银行的已发行股份总数为：250，010，977，486股(包括240，417，319，880股H股及9，593，657，606股A股)。

2014年上半年，本集团实现利润总额1，695.16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9.23%；净利润1，309.70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9.17%。营业收入2，870.97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4.20%；其中，利息净收入增长12.59%，净利息收益率(NIM)2.80%；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增长8.39%，在营业收入中的占比达20.96%。成本收入比24.17%，同比下降0.45个百分点。资本充足率与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分别为13.89%和11.21%，同业领先。

截至2014年6月末，本集团资产总额163，997.90亿元，较上年末增长6.75%，其中，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91，906.01亿元，增长6.99%；负债总额152，527.78亿元，较上年末增长6.75%，其中，客户存款总额129，569.56亿元，增长6.00%。

截至2014年6月末，中国建设银行公司机构客户326.89万户，较上年末增加20.35万户，增长6.64%；个人客户近3亿户，较上年末增加921万户，增长3.17%；网上银行客户1.67亿户，较上年末增长9.23%，手机银行客户数1.31亿户，增长12.56%。

截至2014年6月末，中国建设银行境内营业机构总量14，707个，服务覆盖面进一步扩大；自助设备72，128台，较上年末增加3，115台。电子银行和自助渠道账务性交易量占比达86.55%，较上年末提高1.15个百分点。

2014年上半年，本集团各方面良好表现，得到市场与业界广泛认可，先后荣获国内外知名机构授予的40余个重要奖项。在英国《银行家》杂志2014年“世界银行1000强排名”中，以一级资本总额位列全球第2，较上年上升3位；在美国《福布斯》杂志2014年全球上市公司2000强排名中位列第2；在美国《财富》杂志世界500强排名第38位，较上年上升12位。

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设投资托管业务部，下设综合处、基金市场处、证券保险资产市场处、理财信托股权市场处、QFII托管处、养老金托管处、清算处、核算处、监督稽核处等9个职能处室，在上海设有投资托管服务上海备份中心，共有员工240余人。自2007年起，托管部连续聘请外部会计师事务所对托管业务进行内部控制审计，并已经成为常规化的内控工作手段。

2.主要人员情况

赵观甫，投资托管业务部总经理，曾先后在中国建设银行郑州市分行、总行信贷部、总行信贷二部、行长办公室工作，并在中国建设银行河北省分行营业部、总行个人银行业务部、总行审计部担任领导职务，长期从事信贷业务、个人银行业务和内部审计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纪伟，投资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南通分行、中国建设银行总行计划财务部、信贷经营部、公司业务部，长期从事大客户的客户管理及服务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张军红，投资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青岛分行、中国建设银行总行零售业务部、个人银行业务部、行长办公室，长期从事零售业务和个人存款业务管理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黄秀莲，投资托管业务部副总经理，曾就职于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会计部，长期从事托管业务管理等工作，具有丰富的客户服务和业务管理经验。

3.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作为国内首批开办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的商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一直秉持“以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不断加强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严格履行托管人的各项职责，切实维护资产持有人的合法权益，为资产委托人提供高质量的托管服务。经过多年稳步发展，中国建设银行托管资产规模不断扩大，托管业务品种不断增加，已形成包括证券投资基金、社保基金、保险资金、基本养老个人账户、QFII、企业年金等产品在内的托管业务体系，是目前国内托管业务品种最齐全的商业银行之一。截至2014年9月末，中国建设银行已托管389只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建设银行专业高效的托管服务能力和业务水平，赢得了业内的高度认同。中国建设银行自2009年至今连续五年被国际权威杂志《全球托管人》评为“中国最佳托管银行”；获和讯网的中国“最佳资产托管银行”奖；境内权威经济媒体《每日经济观察》的“最佳基金托管银行”奖；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优秀托管机构”奖。

（二）基金托管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1、内部控制目标

作为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托管业务的法律法规、行业监管规章和本行内有关管理规定，守法经营、规范运作、严格监察，确保业务的稳健运行，保证基金财产的安全完整，确保有关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2、内部控制组织结构

中国建设银行设有风险与内控管理委员会，负责全行风险管理与内部控制工作，对托管业务风险控制工作进行检查指导。投资托管业务部专门设置了监督稽核处，配备了专职内控监督人员负责托管业务的内控监督工作，具有独立行使监督稽核工作职权和能力。

3、内部控制制度及措施

投资托管业务部具备系统、完善的制度控制体系，建立了管理制度、控制制度、岗位职责、业务操作流程，可以保证托管业务的规范操作和顺利进行；业务人员具备从业资格；业务管理严格实行复核、审核、检查制度，授权工作实行集中控制，业务印章按规程保管、存放、使用，账户资料严格保管，制约机制严格有效；业务操作区专门设置，封闭管理，实施音像监控；业务信息由专职信息披露人负责，防止泄密；业务实现自动化操作，防止人为事故的发生，技术系统完整、独立。

（三）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进行监督的方法和程序

1、监督方法

依照《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监督所托管基金的投资运作。利用自行开发的“托管业务综合系统——基金监督子系统”，严格按照现行法律法规以及基金合同规定，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的投资比例、投资范围、投资组合等情况进行监督，并定期编写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报告，报送中国证监会。在日常为基金投资运作所提供的基金清算和核算服务环节中，对基金管理人发送的投资指令、基金管理人对各基金费用的提取与开支情况进行检查监督。

2、监督流程

（1）每工作日按时通过基金监督子系统，对各基金投资运作比例控制指标进行例行监控，发现投资比例超标等异常情况，向基金管理人发出书面通知，与基金管理人进行情况核实，督促其纠正，并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

（2）收到基金管理人的划款指令后，对涉及各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对象及交易对手等内容进行合法合规性监督。

（3）根据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情况，定期编写基金投资运作监督报告，对各基金投资运作的合法合规性、投资独立性和风格显著性等方面进行评价，报送中国证监会。

（4）通过技术或非技术手段发现基金涉嫌违规交易，电话或书面要求基金管理人进行解释或举证，并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直销机构：
名称：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28号中海国际中心19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28号中海国际中心19层
法定代表人：李晓安
直销中心：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电话：010－58573768
传真：010－58573737
网址：www.hsfund.com
2.代销机构：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1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客服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注册地址：中国北京复兴门内大街55号
(4) 办公地址：中国北京复兴门内大街55号
(5) 法定代表人：姜建清
(6) 传真：010－66107914
(7) 联系人：刘业伟
客服电话：95588
网址：www.icbc.com.cn
(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69号
法定代表人：蒋超良
联系人：滕涛
客服电话：95599
网址：www.abchina.com
(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法定代表人：肖钢
电话：010－66594977
传真：010－66594942
联系人：宁敏
客服电话：95566
网址：www.boc.cn
(1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曹榕
电话：021－58781234
联系人：陈铭铭
客服电话：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
(1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建红
电话：0755－83198888
传真：0755－83195109
客服电话：95555
网址：www.cmbchina.com
(1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2号
法定代表人：洪崎
电话：010－58560666
客户服务咨询电话：95568
网址：www.cmbc.com.cn
(1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C座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C座
法定代表人：常振明
联系人：郭伟
电话：010－65558888
传真：010－65550827
客服电话：95558
网址：bank.ecitic.com
(14)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17号首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丙17号
法定代表人：闫冰竹
联系人：谢小华
电话：010－66223587
传真：010－66226045
客户服务电话：95526
网址：www.bankofbeijing.com.cn
(15)　深圳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点：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深圳发展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肖遂宁
联系人：张青
电话：0755－82088888
传真：0755－82080714
客服电话：95501
网址：www.sdb.com.cn
(16)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
法定代表人：孙建一
联系人：张莉
客户服务热线：95511－3
网址：bank.pingan.com
(17)　乌鲁木齐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乌鲁木齐市新华北路8号
办公地址：乌鲁木齐市扬子江路339号商行科技大厦7楼
法定代表人：农惠臣
电话：0991－8824667
联系人：何佳
客服电话：96518
网址：www.uccb.com.cn
(1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500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中山东一路12号
法定代表人：吉晓辉
客服电话：95528
网址：www.spdb.com.cn
(19)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2号华夏银行大厦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2号华夏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吴建
传真：010－85238680
服务热线：95577
网址：www.hxb.com.cn
(20)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京市中山路288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中山路288号
法定代表人：林复
联系人：刘晔

（下转B006版）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华商未来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参与网上交易转换业务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了更好的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本公司决定自2015年1月14日华商未来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打开日常基金转换业务后，对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https://trade.hsfund.com）进行的华商未来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与公司旗下部分基金之间的相互转换业务的费用进行调整，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

适用于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约定的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者。

二、转换业务规则

1、适用基金

华商未来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800）。

2、基金转换费率

基金转换费用是由转出与转入基金申购费用补差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两部分构成。网上交易转换的优惠折扣适用于转换费用中的申购费补差；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正常收取。

转入基金时，从申购费用高的基金向申购费用低的基金转换时，不收取申购补差费用；从申购费用低的基金向申购费用高的基金转换时，每次收取申购补差费用。

自本公告生效之日起，根据网上交易客户转换基金对应的不同支付或直销交易账户的银行卡、支付账户享受相应的申购优惠费率。本公司保留对申购费率优惠公告中的文字和数字信息的解释权和修改权，具体请留意本公司网站相关说明。

三、重要提示

1. 基金份额持有人对转入的基金份额持有期自转入日开始计算。转入的基金在赎回或转出时，按照自基金转入确认日起至该部分基金份额赎回或转出确认日止的持有时段所适用的赎回费率计算赎回费。

2. 正常情况下，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将在T＋1日对基金份额持有人T日的基金转换业务申请进行有效性确认，办理转出基金的权益扣除以及转入基金的权益登记。在T＋2日后（包括该日）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查询基金转换的成交情况。

3. 单个开放日基金净赎回份额及净转换转出申请份额之和超出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10%时，为巨额赎回。发生巨额赎回时，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级，由基金管理人按照基金合同规定的处理程序进行受理。

4. 本公司有权根据市场情况或法律法规变化调整上述转换的程序及有关限制，但应最迟在调整前3个工作日内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告。

5. 同一基金或同一基金不同分级（类）之间不开通转换业务。华商中证500指数分级基金注册登记在中登公司，故不支持与本公司旗下其他基金转换。

四、咨询方式

本公告有关基金网上交易业务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本公司网址：http://www.hs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8880（免长途话费）
客户服务信箱：services@hsfund.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请务必考虑自己的风险承受能力，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现投资收益。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

特此公告。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4日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新增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需求，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通证券”）协商一致，决定自2015年1月14日起新增财通证券代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销售业务，并可在财通证券办理下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基金转换、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相关事项具体规则如下：

一、新增代销、开通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业务适用基金范围

华商未来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800)

二、定期定额申购业务

1、定期定额申购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财通证券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财通证券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业务。投资者在办理相关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2、投资者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相关流程和业务规则请遵循财通证券的有关规定。

三、基金转换业务

1、投资者在办理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时，应留意本公司相关公告，确认转出基金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基金处于可申购状态。

2、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用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补差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差异情况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持有人承担。

计算基金转换费用所涉及的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均按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和公司最新公告中规定的费率执行。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6336（浙江），40086－96336（全国）
网址：www.ctsec.com
2、华商基金管理有公司
客服电话：400－700－8880；010－58573300
公司网址：www.hsfund.com

七、风险提示

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在投资本公司旗下基金前，请务必考虑自己的风险承受能力，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现投资收益。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4日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基金新增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并开通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需求，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银行”）协商一致，决定自2015年1月14日起新增中信银行代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销售业务，并可在中信银行办理下述基金的开户、申购、赎回、基金转换、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相关事项具体规则如下：

一、新增代销、开通定期定额申购及转换业务适用基金范围

华商未来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000800)

二、定期定额申购业务

1、定期定额申购业务是基金申购业务的一种方式。投资者可以通过中信银行提交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时间、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中信银行于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业务。投资者在办理相关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2、投资者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相关流程和业务规则请遵循中信银行的有关规定。

三、基金转换业务

1、投资者在办理上述基金的转换业务时，应留意本公司相关公告，确认转出基金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基金处于可申购状态。

2、基金转换业务的费用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和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补差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两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率差异情况和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持有人承担。

计算基金转换费用所涉及的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均按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和公司最新公告中规定的费率执行。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58
网址：bank.ecitic.com
2、华商基金管理有公司
客服电话：400－700－8880；010－58573300
公司网址：www.hsfund.com

七、风险提示

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在投资本公司旗下基金前，请务必考虑自己的风险承受能力，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现投资收益。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4日

关于华商未来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参加部分代理销售机构定期定额申购及网上交易系统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了答谢广大投资者对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的支持和厚爱，经本公司与部分代理销售机构协商一致，自2015年1月14日起，本公司旗下华商未来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代码：000800）参加部分代理销售机构定期定额申购及网上交易系统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定期定额申购业务是指投资者通过有关销售机构提出申请，约定每期扣款日、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销售机构于每期约定扣款日在投资者指定银行账户内自动完成扣款及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投资方式。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

华商未来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800）

二、适用投资者范围

适用于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约定的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者。

三、本基金在本公司直销中心费率优惠活动：

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办理本基金的申购业务，使用建设银行借记卡、招商银行借记卡可享受申购费率8折优惠；使用农业银行借记卡可享受申购费率7折优惠；使用中国银行借记卡可享受申购费率6折优惠；使用工商银行借记卡可享受申购费率4折优惠；使用民生银行借记卡、兴业银行借记卡、中信银行借记卡、浦发银行借记卡、长沙银行借记卡、南京银行借记卡、金华银行借记卡、上海农村商业银行借记卡、顺德农村商业银行借记卡、浙商银行借记卡、温州银行借记卡、广发银行借记卡、光大银行借记卡、天天盈账户、支付宝账户可享受申购费率4折优惠；优惠后的费率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原费率为固定费用的不再优惠。

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网上直销办理本基金的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和定期不定额申购业务，使用农业银行借记卡、工商银行借记卡、民生银行借记卡、兴业银行借记卡、天天盈账户、支付宝账户可享受申购费率4折优惠；使用建设银行借记卡可享受申购费率5折优惠；使用招商银行借记卡可享受申购费率8折优惠；优惠后的费率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原费率为固定费用的不再优惠。

四、本基金参与下列代理销售机构定期定额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自2015年1月14日起，投资者通过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办理本基金的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可享受申购费率8折优惠，且优惠后的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原费率为固定费用的不再优惠。

自2015年1月14日起，投资者通过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齐鲁证券有限公司、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宜信普泽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中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唐鼎耀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北京创金启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办理本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可享受申购费率4折优惠，且优惠后的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原费率为固定费用的不再优惠。

自2015年1月14日起，投资者通过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销售网点和网上交易系统办理上述基金的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并扣款成功，可享受申购费率优惠。原费率高于0.6％的，申购费率4折优惠，优惠后费率如果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低于0.6%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原费率为固定费用的不再优惠。

自2015年1月14日起，投资者通过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本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可享受申购费率4折优惠，且优惠后的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原费率为固定费用的不再优惠。

自2015年1月14日起，投资者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和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办理本基金的的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可享受申购费率4折优惠，且优惠后的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通过柜台渠道办理本基金的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可享受申购费率8折优惠，但优惠折扣后的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原费率为固定费用的不再优惠。

自2015年1月14日起，投资者通过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柜面办理本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可享受申购费率8折优惠，且优惠后的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原费率为固定费用的不再优惠。

自2015年1月14日起，投资者通过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办理本基金定期定额申购业务，可享受申购费率4折优惠，且优惠后的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原费率为固定费用的不再优惠。

除以上述外的其他机构办理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申购费率按原费率执行。

五、本基金参与下列销售机构网上交易申购费率优惠活动

自2015年1月14日起，投资者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齐鲁证券有限公司、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江海证券有限公司、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万银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宜信普泽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一路财富（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中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唐鼎耀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北京创金启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办理本基金的申购业务，并扣款成功，申购费率按4折优惠，优惠后的费率不得低于0.6%，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原费率为固定费用的不再优惠。

自2015年1月14日起，投资者通过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销售网点和网上交易系统办理上述基金的申购业务，并扣款成功，可享受申购费率优惠。原费率高于0.6％的，申购费率4折优惠，优惠后费率如果低于0.6％，则按0.6％执行；原申购费率等于、低于0.6%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原费率为固定费用的不再优惠。

自2015年1月14日起，投资者通过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办理本基金的申购业务，并扣款成功，申购费率按4折优惠，且优惠后的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投资者通过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电话交易系统办理本基金的申购业务，并扣款成功，申购费率按5折优惠，且优惠后的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原费率为固定费用的不再优惠。

自2015年1月14日至2015年6月30日15:00期间，投资者通过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网上银行和手机银行办理本基金的申购业务，并扣款成功，申购费率按8折优惠，且优惠后的费率不低于0.6%，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原费率为固定费用的不再优惠。

自2015年1月14日起，投资者通过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网上银行和手机银行办理本基金的申购业务，并扣款成功，申购费率按4折优惠，优惠后的费率不得低于0.6%，原申购费率低于0.6%的，则按原申购费率执行。原费率为固定费用的不再优惠。

六、注意事项：

1、定期定额、网上银行申购费率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基金产品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不包括各基金的后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也不包括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

2、业务办理的具体时间、流程及规则以上述销售机构的安排和规定为准。

3、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基金招募说明书或招募说明书（更新）等法律文件。

七、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详情：
(1)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700－8880（免长途费）
公司网址：www.hsfund.com
(2)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55
网址：www.cmbchina.com
(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28
网站：www.spdb.com.cn
(5)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8－666
网址：www.gtja.com
(6)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8－108
网址：www.csc108.com
(7)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8－888
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8)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53、400－8888－001
网址：www.htsec.com
(9)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23或4008895523
网址：www.sywg.com
(10)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79或4008－888－999
网址：www.95579.com
(11)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97
网址：www.htsc.com.cn
(12)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00－8899
网址：www.cindasc.com
(13)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600109
网址：www.gjzq.com.cn
(14)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25、4008888788、10108998
网址：www.ebscn.com
(15)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400 600 8008、95532
网址：www.china－invs.cn
(16)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4008222111
网址：www.gsstock.com
(17)　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38
网址：www.qlzq.com.cn
(18)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662288
网址：www.jhzq.com.cn
(19)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0－961303
网址：www.gzs.com.cn
(20)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6518（安徽省内）、4008096518（全国）（基金业务咨询电话）
网址：www.hazq.com
(21)　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400－818－8118
网址：www.guodu.com
(22)　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电话：400－689－8888、0931－96668
网址：www.hlzqgs.com
(23)　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客服热线：4008209898
网址：www.cnhbstock.com
(24)　一路财富（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011－566
网址：www.yilucaifu.com
(25)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788887
网址：www.zlfund.cn 及 www.jjmmw.com
(26)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89－1289
网址：www.erichfund.com
(27)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700－9665
网址：www.ehowbuy.com
(28)　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766－123
网址：http://www.fund123.cn/
(29)　万银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081－6655网址：www.wy－fund.com
(30)　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21－5399
网址：www.noah－fund.com
(31)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601555
网址：www.dwzq.com.cn
(32)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95565?4008888111
网址：www.newone.com.cn
(33)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773－772
网址：www.5ifund.com
(34)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1818－188
网址：www.1234567.com.cn
(35)　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886661
网址：www.myfund.com
(36)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700－9665
网址：www.ehowbuy.com
网址：www.cifcofund.com
(37)　宜信普泽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 6099 200
网址：www.yixinfund.com
(38)　中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朱剑林
客户服务电话：95162
(39)　北京唐鼎耀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819－9868
网址：www.tdyhfund.com
(40)　北京创金启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400－6262－818
网址：www.5irich.com

风险提示：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请务必考虑自己的风险承受能力，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现投资收益。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

特此公告。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4日

华商未来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年1月1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商未来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商未来主题股票
基金主代码	00080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4年10月1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华商未来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商未来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15年1月14日
赎回起始日	2015年1月14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5年1月14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5年1月14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5年1月14日

2 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本基金申购、赎回、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常交易日，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在直销机构销售网点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元，超过部分不设最低级差限制；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元，超过100元的部分不设最低级差限制；已在直销机构销售网点有认购基金记录的基金投资人不受首次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但受追加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在代销机构销售网点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元，超过100元的部分不设最低级差限制；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人民币100元，超过100元的部分不设最低级差限制。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在不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的情况下，调整首次申购的金额的数量限制，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3.2 申购费率

申购采用前端收费模式，投资人缴纳申购费用时，按单次认购金额采用比例费率，投资人在一天之内如果有多笔申购，适用费率按单笔分别计算。

3.2.1 前端收费

申购金额区间	申购费率
50万元以下	1.5%
50万元(含)以上100万元以下	1.2%
100万元(含)以上300万元以下	0.8%
300万元(含)以上	1000元/笔

3.3 其他与申购相关的事项

投资者选择红利自动再投资所转成的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

本基金的申购费用由申购人承担，可用于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各项费用，不列入基金资产。

基金管理人对部分基金持有人费用的减免不构成对其他投资人的同等义务。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赎回的最低份额为100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但某笔赎回导致在一个销售机构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100份时，余额部分基金份额必须一并赎回；单个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本基金的最低限额为100份。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在不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的情况下，调整赎回的份额的数量限制，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4.2 赎回费率

投资人在赎回基金份额时，应交纳赎回费。对于持有期少于30日的基金份额所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不少于30日但少于3个月的基金份额所收取的赎回费，其75%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不少于3个月但少于6个月的基金份额所收取的赎回费，其50%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6个月的基金份额所收取的赎回费，其25%计入基金财产。未计入基金财产部分用于支付登记费和必要的手续费。赎回费率随赎回基金份额持有期限的增加而递减。具体费率如下：

持有基金份额期限	赎回费率
T＜7 日	1.5%
7 ≤ T＜30 日	0.75%
30日 ≤ T＜1 年	0.5%
1 年 ≤ T＜2 年	0.25%
T ≥ 2年	0

注：1年指365天。3个月指90天，6个月指180天，以此类推。

5 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1. 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和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补差二部分构成，具体收取情况视每次转换时两只基金的申购费差异情况和赎回费率而定。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

转入份额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剩余部分舍去，舍去部分所代表的资产归转入基金财产所有。

（1）如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出基金赎回费＝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转入总金额＝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

转入基金申购费补差＝[转入总金额－转入总金额/(1+转入基金申购费率)]—[转入总金额－转入总金额/(1+转出基金申购费率)]

转入净金额＝转入总金额－转入基金申购费补差

转入份额＝转入净金额/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基金转换费＝转出基金赎回费＋转入基金申购费补差

（2）如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基金转换费用＝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2. 转出基金赎回费计入转出基金资产的比例：对于持有期少于30日的基金份额所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不少于30日但少于3个月的基金份额所收取的赎回费，其75%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不少于3个月但少于6个月的基金份额所收取的赎回费，其50%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持有期长于6个月但少于2年的基金份额所收取的赎回费，其25%计入基金财产。

3. 计算基金转换费用所涉及的申购费率和赎回费率均按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规定费率执行，对于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费率优惠活动期间发生的基金转换业务，按照本公司最新公告的相关费率计算基金转换费用。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 本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本公司发行和管理的基金，目前包括华商领先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630001）、华商盛世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630002）、华商收益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630003　、B类630103，A类和B类之间不能互相转换）、华商动态阿尔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630005）、华商产业升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630006）、华商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630007、B类630107，A类和B类之间不能互相转换）、华商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630008）、华商稳定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630009　、C类630109，A类和C类之间不能互相转换）、华商价值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630010）、华商主题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630011）、华商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代码：A类630012、B类630112，A类和B类之间不能相互转换）、华商价值共享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630016）、华商大盘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630015）、华商红利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279）、华商优势行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390）、华商双债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A类000463　、C类000481，A类和C类之间不能互相转换）、华商创新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541）、华商新量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609）、华商新锐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0654）。本公司旗下基金办理日常转换的开放日为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日（本公司公告暂停申购或转换时除外）。由于各基金销售机构系统及业务安排等原因，开放日的具体交易时间可能有所不同，投资者应参照各基金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

2. 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人处注册登记的基金。

3. 基金份额持有人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拟转出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拟转入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4. 基金转换以份额为单位进行申请，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即份额注册日期在前的先转换出，份额注册日期在后的后转换出，如果转换申请当日，同时有赎回申请的情况下，则遵循先赎回后转换的处理原则。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发起多次基金转换业务，基金转换费用按每笔申请单独计算。

5. 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基金的转换价格以转换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6. 基金转换的最低申请份额为300份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基金转换，但某笔基金转换导致其在一个销售机构的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500份时，该不足500份基金份额部分将会被强制赎回。

7. 基金份额持有人对转入的基金份额持有期自转入日开始计算。转入的基金在赎回或转出时，按照自基金转入确认日起至该部分基金份额赎回或转出确认日止的持有时段所适用的赎回费率计算赎回费。

8. 正常情况下，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将在T＋1日对基金份额持有人T日的基金转换业务申请进行有效性确认，办理转出基金的权益扣除以及转入基金的权益登记。在T＋2日后（包括该日）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查询基金转换的成交情况。

9. 单个开放日基金净赎回份额及净转换转出申请份额之和超出上一开放日基金总份额的10%时，为巨额赎回。发生巨额赎回时，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级，由基金管理人按照基金合同规定的处理程序进行受理。

10.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基金管理人可以暂停接受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基金转换申请：

（1）不可抗力的原因导致基金无法正常运作。

（2）证券交易场所在交易时间非正常停市，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3）因市场剧烈波动或其它原因而出现连续巨额赎回，基金管理人认为有必要暂停接受该基金份额的转出申请。

（4）基金管理人认为会有损于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某笔转入或某笔转出。

（5）发生基金合同规定的暂停基金资产估值情况。

（6）基金资产规模过大，使基金管理人无法找到合适的投资品种，或可能对基金业绩产生负面影响，从而损害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7）法律法规规定或经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本公司有权根据市场情况或法律法规变化调整上述转换的程序及有关限制，但应最迟在调整前2个工作日内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告。

6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1. 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申购费率等同于正常申购费率，计费方式等同于正常的申购业务(如有调整，另见相关公告)。

2. 投资者可与代理销售机构约定每期固定扣款金额，本公司最低扣款金额为人民币100元。

3. 投资者可与代理销售机构约定每期固定扣款日期，固定扣款日期应遵循代理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4. 投资者通过代理销售机构办理本公司旗下基金的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相关流程和业务规则遵循代理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

7 基金销售机构

7.1 直销机构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网址：http://www.hs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8880（免长途话费）
客户服务信箱：services@hsfund.com

7.2 场外代销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浙江）有限责任公司、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齐鲁证券有限公司、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江海证券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证券有限公司、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中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万银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宜信普泽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北京唐鼎耀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北京创金启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国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暂未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上述代销机构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时，本公司将至少在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告。

8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自2015年 1月14 日起，本公司将在每个开放日（上海证券交易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次日，通过本公司网站、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等媒介公开披露上一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敬请投资者留意。

9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投资有风险，选择须谨慎。

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4日